



来稿须知

编辑流程

稿件版式

投稿信箱

在线期刊

当前位置: 社会科学版 >> 第21卷 >> 第4期

中外分裂国家罪探析

穆伯祥

(天津财经大学法学院, 天津 300222)

摘要: 分裂国家是危害国家安全的严重犯罪, 中外刑法的反分裂立法有其共同性, 均视分裂行为为重罪并将预备行为入罪化。国外分裂国家犯罪立法模式多样, 中外分裂国家罪的行为内部构造规定不一。我国现行立法为防范、打击分裂国家行为提供了规范保障, 但其入罪模式以及法定刑配置不够合理。完善分裂国家罪立法应拆解现有罪名, 进一步明确罪状, 将组织、参加分裂国家组织“入罪”, 重构分裂行为立法国家安全; 分裂国家罪; 刑法

PDF全文下载: [中外分裂国家罪探析.pdf](#)